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
農授防字第 1091489570C 號

主 旨：公告修正「白列克敏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依 據：農藥管理法第 13 條暨本會 92 年 12 月 18 日農糧字第 0920021778 號公告。

附件

「白列克敏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農授防字第 1091489570 C 號公告修正

38.0% 白列克敏 水分散性粒劑 (WG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大豆	黑斑病	0.2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21	適用於乾豆。	本項修正。
向日葵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21	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4		
甘藍	黑斑病	0.26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	
結球萵苣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	
豌豆	黑斑病	0.2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適用於葉用豌豆。	
十字花科小葉菜類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	
不結球萵苣與半結球萵苣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0		
茼蒿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	
山茼蒿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	
紅鳳菜	黑斑病	0.08-0.3 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	7	共 3 次		10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公斤		初期開始施藥。		次				
白鳳菜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	
枸杞	黑斑病	0.2-0.5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適用於枸杞葉。	
蔥	紫斑病	0.3-0.7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0		本項修正。
芹菜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0		
山蘇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0		
豆薯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7		
闊葉大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7		
蘿蔔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4		
牛蒡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共 3 次		14		
馬鈴薯	黑斑病	0.2-0.5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	
蒜	紫斑病	0.3-0.7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適用於蒜頭。	本項修正。
洋蔥	紫斑病	0.3-0.7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	7	3		14		本項修正。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		施藥。						
珠蔥	紫斑病	0.3-0.7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適用於紅蔥頭。	本項修正。
茄科果菜類	黑斑病	0.2-0.5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7		
豆菜類	銹病	0.6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10	4		9		
大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毛豆。	
花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樹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菜豆	銹病	0.6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10	4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菜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菜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蠶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扁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翼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刀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豇豆	黑斑病	0.2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9	適用於鮮豆。	本項修正。
瓜果類	蔓枯病	0.65-0.8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4		9		
木瓜	炭疽病	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10	4		12		
葡萄	晚腐病		1,200	開花盛期施藥。	7-10	6-7		18		
蓮霧	果腐病		1,500	開花盛期施藥，每隔7天施藥一次，至套袋為止。	7			21		
梨	黑星病	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-10			15		
蘋果	黑星病	0.6-0.8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桃	黑星病	0.7-1.3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梅	黑星病	0.8-1.2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印度棗	白粉病		1,500	結果初期施藥。	10	3-4		15		查鼠李科梨果類範圍僅「印度棗」完整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								訂有農藥殘留容許量，修正作物品項。
柿	炭疽病		1,500	於幼果期施藥。	10-14	3-4		6		
花木	銹病	0.4-1.7公斤	1,5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10				限觀賞花卉使用，使用前宜先進行小面積藥害測試。	
地黃	黑斑病	0.08-0.3公斤	3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7	3		14		
<u>蕪菁</u>	<u>黑斑病</u>	<u>0.08-0.3公斤</u>	<u>3,000</u>	<u>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</u>	<u>7</u>			<u>14</u>		本項新增。
<u>山葵</u>	<u>黑斑病</u>	<u>0.08-0.3公斤</u>	<u>3,000</u>	<u>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</u>	<u>7</u>			<u>14</u>		本項新增。
<u>豌豆</u>	<u>黑斑病</u>	<u>0.2-0.3公斤</u>	<u>3,000</u>	<u>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</u>	<u>7</u>			<u>9</u>	<u>適用於鮮豆。</u>	本項新增。